

## 目 录

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第 3—4 页

# 关于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 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2〕10534号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通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天通股份公司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 二、管理层的责任

天通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的要求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天通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

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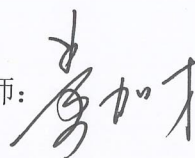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天通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天通股份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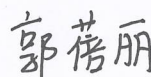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

#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的规定，将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737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代销方式，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36,868,686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90元，共计募集资金2,344,999,991.4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含税）人民币13,224,999.96元（含税总额为人民币13,724,999.96元，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付5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331,774,991.44元，已由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费、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不含税）7,355,923.86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324,695,954.3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605号）。

###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2022年6月发布的《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注]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号
大尺寸射频压电晶圆项目	146,760.86	135,135.00	徐开经发备〔2022〕23号
新型高效晶体生长及精密加工智能装备项目	66,453.75	53,410.93	2203-330481-07-02-996929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76,954.07	45,954.07	

合 计	290,168.68	234,500.00	
-----	------------	------------	--

[注]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32,469.60 万元。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2 年 11 月 23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8,120,115.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的比例 (%)
		建设投资	铺底流动资金	合 计	
大尺寸射频压电晶圆项目	146,760.86	1,812.01		1,812.01	1.23
新型高效晶体生长及精密加工智能装备项目	66,453.75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76,954.07				
合 计	290,168.68	1,812.01		1,812.01	0.62

### 四、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1 月 23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 1,208,566.79 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发行费用总额（不含税）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不含税）
承销及保荐费用	1,294.81	47.17
审计及验资费用	424.53	
律师费用	84.91	37.74
信息披露费用	132.08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94.08	35.95
合 计	2,030.40	120.86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